

# “谢谢检察官给了我改过自新的机会”

## 单县检察院创新“刑事+行政”联合听证模式挽救迷途少年

“谢谢检察官给了我改过自新的机会，我知道错了，以后一定好好读书、遵纪守法，再也不做糊涂事了！”听证现场，未成年人王新(化名)低着头，语气虽带哽咽，却透着坚定与悔意。这句发自肺腑的承诺，是单县检察院以司法温情护航青少年成长的缩影，也是该院创新“刑事+行政”联合听证模式，践行“教育、感化、挽救”未成年人保护理念的生动实践。

### 一场因懵懂引发的过错

时间回溯至2023年8月，尚未成年的王新在朋友的鼓动下，明知对方可能从事违法犯罪活动，却仍被小利诱惑，出借了自己的支付宝账户，帮助对方完成收款、转账操作，最终非法获利1400元。彼时的他，或许并未真正意识到，这看似简单的“举手之劳”，早已触碰了法律的红线。

2025年9月，案件移送至单县检察院审查起诉。办案检察官经过细致核查，认定该案事实清楚、证据确凿充分，王新的行为已构成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但深入了解其成长背景与日常表现后，办案检察官却没有急于作出处理决定——这个未满18周岁的少年，平日里性格内向、老实本分，此次犯错误源于年少无知和法律意识淡薄，并非主观恶性极深的犯罪行为。

“对于未成年人犯罪，惩处是手段，教育与挽救才是根本目的，绝不能因一次过错就否定一个孩子的未来。”办案检察官敏锐地意识到，这并非一起单纯的违法案件，更是一个少年在成长关键期的迷失。如何在法律底线与少年成长之间找到平衡，成为该案办理的核心难题。

### 行刑联动破解处置难题

“我不该一时糊涂出借账户，非法获利的钱已经全部退缴，我真的知道错了。”面对办案检察官的讯问，王新懊悔不已，主动认罪认罚，积极配合各项调查工作。与此同时，王新的法定代理人也向办案检察官表达了沉痛与恳求，希望给孩子一个改过自新的机会。

综合考量王新的犯罪情节、悔罪表现及未成年人特殊保护政策，该院刑事检察官认为，其犯罪情节较轻，且具有坦白、认罪认罚、积极退缴违法所得等法定从宽情节，依法拟对其作出相对不起诉处理。但“不起诉不等于不承担责任”，为实现案件办理的政治效果、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有机统一，刑事检察部门第一时间将案件线索移送行政检察部门，启动“刑事+行政”协同履职机制。

行政检察官提前介入，通过查阅案卷、核实证据、开展社会调查等方式，全面摸排王新的成长经历、家庭环境及日常

表现。经综合评估，检察官认为，王新主观恶性较小，悔罪态度诚恳，再犯可能性低，相较于行政处罚，教育感化、源头矫治更能帮助其认识错误、重塑自我。为此，行政检察部门拟决定不提出行政处罚意见，将工作重心聚焦于王新的教育矫治与成长引导，为其回归正轨筑牢根基。

### 联合听证凝聚帮教合力

今年3月，单县检察院首次探索“刑事+行政”联合听证模式，邀请人民监督员、听证员、侦查人员及王新的法定代理人共同参与，凝聚多方智慧，共商帮教良策。

听证会上，刑事检察官详细介绍案件事实、证据情况及拟不起诉的法律依据，深入解读未成年人犯罪从宽处理的政策内涵，强调“教育为主、惩罚为辅”的办案理念；行政检察官则围绕不提出行政处罚意见的考量因素进行充分说明，结合王新的日常表现与悔罪态度，阐明教育矫治对其成长的重要意义。

听证员、人民监督员在充分了解案情后，围绕王新的成长经历、家庭监护情况、悔罪表现及后续帮教措施展开深入询问，结合自身经验提出针对性建议。经闭门评议，全体听证员一致同意检察机关的拟处理意见。

“这起案件虽小，但检察官没有简单

‘一放了之’，而是通过联合听证凝聚各方力量，既守住了法律底线，又给了少年改过自新的机会，真正做到了‘小案不小办’。”一位听证员由衷感慨。

### 司法助力重启成长之路

听证过程中，检察官同步开展释法说理与训诫教育，结合当前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高发态势，用通俗易懂的语言深刻阐释王新行为的违法性与社会危害性，引导其从内心深处认识错误。

“我以后一定严格遵守法律，好好学习本领，用实际行动弥补过错，不辜负检察官和家人的期望。”王新哽咽着作出郑重承诺，其法定代理人也当场表态，将加强日常监护，履行家庭教育责任，全力配合检察机关做好后续帮教工作，陪伴孩子走出迷茫、向阳而生。

“法治有尺度，司法有温度。此次‘刑事+行政’联合听证，是单县检察院深化行刑反向衔接、推动涉未成年人案件后端治理的有益探索。通过刑行协同履职，我们将‘双不’决定置于公开监督之下，让‘不起诉≠不处罚、可处罚≠必处罚’的法治理念深入人心。下一步，我院将持续完善‘惩治+教育+修复’的闭环治理体系，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撑起一片法治蓝天。”该院检察长夏辉说。

柴珊珊 焦叙成 刘威

## ◇ 基层快讯 ◇

淄博：

### 清明时节，检徽下的红色足迹

4月2日，淄博市检察院与淄川区检察院联合开展“传承艰苦奋斗精神 谱写党建共建新篇章”清明节主题党建共建活动。

党员们首先走进太河水库艰苦奋斗纪念馆。在讲解员引导下，通过一幅幅历史图片、一件件实物展品、一段段影像资料，大家系统回顾了太河水库建设的艰辛历程，深刻感悟建设者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战天斗地、无私奉献”的崇高精神，在接受党性洗礼的同时，进一步坚定了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为法治担当的初心使命。

随后，党员们前往金山开展登山徒步活动。山道蜿蜒而上，全体人员精神饱满、相互鼓励，在攀登中重温革命岁月，于山顶远眺水库浩渺风光，切身感受艰苦奋斗铸就的伟大成就。在金山战斗遗址前，大家驻足肃立，缅怀革命先烈，从红色历史中汲取奋进的信仰力量。

此次活动以清明追思为契机，以党建共建为平台，引导检察干警在追寻红色足迹中筑牢信仰根基，激发履职尽责、实干争先的奋斗热情。大家一致表示，要将艰苦奋斗精神融入检察实践，以更优履职服务淄博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马云飞

招远：

### 同堂培训破解危险驾驶案取证难题

近日，招远市检察院联合招远市公安局开展“危险驾驶案分析及收集证据指引”同堂培训。招远市检察院第一检察部主任刘艳霞担任主讲人，双方一线办案干警全员参与，共同破解侦查取证难题，夯实案件办理质量根基。

此次培训以危险驾驶类案件为切入点，立足司法实践痛点难点，精准聚焦该类案件证据收集现存问题。培训中，刘艳霞围绕醉酒危险驾驶案办理全流程，从司法现状、实践中的认定标准、相关法律规定等维度展开系统讲解，结合具体典型案例，对案件核心证据环节进行逐一拆解。针对工作中的证据提取不规范、关键要素缺失、程序衔接疏漏等问题，深入剖析成因，明确取证规范、证据链要求及注意事项，让干警进一步清晰掌握危险驾驶案件证据收集的具体要求、核心要点与法定标准。随后，检警双方就正在办理的疑难案件进行了深入探讨。

下一步，招远市检察院将持续深化与招远市公安局的协作配合，常态化开展类案同堂培训，强化全链条协同监督，推动侦查监督与协作配合工作走深走实。

招检宣

潍坊坊子：

### 检校共筑法治墙 云端共享护成长

为切实推进青少年法治教育，筑牢校园安全防线，提升未成年人法律意识与自我保护能力，近日，潍坊市坊子区检察院未检检察官走进潍坊四中，为同学们带去一堂“打开法治盲盒，共建美好生活”主题法治课，并以云端直播的形式，实现全区中小学师生同步在线学习，覆盖范围广、普法效果实。

课堂上，检察官围绕校园欺凌、交通安全、网络陷阱等校园法治热点与重点问题，结合真实典型案例，通过以案释法、以案普法，把法律条文转化为听得懂、记得住、用得上的生活常识。授课语言通俗易懂，讲解深入浅出，内容贴近学生日常学习生活实际，既有法律知识的系统解读，也有风险防范的具体指引。检察官用生动鲜活的案例警示同学们明辨是非、敬畏法律，引导同学们知法、学法、守法、用法，为平安校园、法治校园建设筑牢思想根基。

此次活动采取“线下主讲+线上同步”模式，打破空间限制，让法治教育直达每一所学校、每一名师生，进一步推动法治精神深入人心。下一步，坊子区检察院将持续深化“法治进校园”活动，结合未成年人司法保护实践，创新宣讲形式，丰富宣讲内容，推动法治教育融入校园日常，以检察履职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营造安全、和谐、法治的校园环境。

蒋玉美

临沂罗庄：

### 以案件质量讲评驱动办案质效提升

为认真落实最高检“每案必检”工作要求，临沂市罗庄区检察院通过部门自查、检委会委员周评查、跨区域交叉评查等举措，将案件质量管控融入日常。在此基础上，该院着力做实做优“案件质量讲评”这一关键环节，将评查中发现的亮点与问题转化为生动的办案“教科书”，推动评查成果有效运用，为高质量办案夯实基础。

近日，一场别开生面的案件质量讲评会在罗庄区检察院展开。此次活动既是对“每案必检”工作的阶段性总结，更是一次深度的业务“会诊”。

讲评会上，首先通报了前期案件评查情况，梳理了共性问题与优秀经验。随后，优秀案件承办检察官结合重点案例，分享了在证据审查、事实认定、释法说理、文书制作等方面的办案心得。对于发现的问题，讲评会同样直面剖析，与会人员围绕证据链条完整性、法律适用准确性、文书规范性、程序合法性等方面逐一深入分析。整场讲评有标杆、有警示，真正让检察官可对照、受触动、有镜鉴。

下一步，罗庄区检察院将持续深化“每案必检”与“案件质量讲评”的有机融合、相互促进，让检察官在对照中知不足、在讲评中明方向，推动办案理念从“办结案”向“办好案”深度转变，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刘畅

济南铁路：

### 引外部监督力量 促办案提质增效

为持续夯实办案质量根基，增强司法公信力，近日，济南铁路运输检察院邀请3名人民监督员参与2026年度首次案件质量评查工作，对初评阶段发现的问题和拟定的案件等次进行多角度、立体化复核。

此次评查涵盖一审公诉、民事监督、行政监督等5类案件，相较于以往评查的案件类型更为全面。人民监督员通过细致审阅案件卷宗，围绕事实认定、证据采信、法律适用、办案程序、文书制作、释法说理及办案效果等关键环节，对初评结果进行了深入研讨与复核。在此基础上，人民监督员对检察委员会委员负责案件质量评查的做法给予了充分肯定，并从实体、程序、效果等多方面对检察办案工作及案件质量评查提出了具体监督意见。

此次案件质量评查积极引入外部监督力量，人民监督员从律师、学者等不同视角对评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专业剖析和探讨，通过内外监督进一步提升检察办案质效，切实推动检察工作科学管理，筑牢案件质量生命线。

李金和



### 普法宣传进社区 法治关怀零距离

近日，无棣县检察院组织检察干警走进馨安社区开展普法宣传活动，将法治关怀送到群众身边。活动现场，检察干警通过悬挂主题横幅、发放宣传手册、提供法律咨询等形式，向居民普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婚姻家庭、邻里关系、财产权益等法律知识，并结合典型案例揭露电信诈骗、养老诈骗套路，提醒居民警惕高利贷陷阱、远离非法集资活动。

刘菲 摄

## 警惕！那些承诺“包办人生”的陷阱

升学、入伍、就业本有公开、正规的渠道，但部分群众因迷信“关系”、企图“走捷径”，反让不法分子有了可乘之机。近日，由曲阜市检察院依法提起公诉的一起以办理入学、安排工作为名实施诈骗的案件宣判，被告人李某某因犯诈骗罪，被法院依法从重判处有期徒刑5年3个月，并处罚金4万元，同时责令其退赔被害人全部经济损失。

经查，被告人李某某仅有高中文化，无固定职业，曾两次因犯诈骗罪获刑，

2019年刑满释放后仍不思悔改，重操旧业。2022年10月，李某某谎称自己结识军校院长，以能够帮助办理士官学校入学为由，骗取张某16万元。其间，他以“领导审批”“流程办理”等话术不断拖延，最终仅向被害人提供了一个虚假的快递单号敷衍了事。

此次得手后，李某某并未收手。2025年7月，他又伪装成媒体记者，捏造“高部长”“赵总”等虚假人脉，以能够办理国企正式员工为由，骗取王某15万

元。为维持骗局，李某某甚至一人分饰多角，伪造办事进度聊天记录，钱款一到账便迅速拆分，用于个人挥霍及偿还债务。案件移送审查起诉后，曲阜市检察院办案检察官以案涉资金流向为突破口，全面调取银行、支付平台交易明细，梳理出完整资金轨迹，证实所骗钱款均被李某某用于个人消费及还债，并结合聊天记录、转账凭证、犯罪前科等证据，精准认定其非法占有目的。

法庭审理阶段，公诉人当庭出示了全

部客观证据，系统还原了李某某的犯罪事实，并指出其虚构事实骗取他人财物，数额巨大，且系累犯，应依法从重处罚。法院最终采纳了检察机关的全部指控意见与量刑建议，作出上述判决。

办案检察官提醒，升学、入伍、就业等事项均有公开、正规的渠道，不存在所谓的“内部名额”“暗箱操作”，切勿轻信“找关系、走捷径”的承诺，凡是遇到索要钱财、转入私人账户等情况，务必提高警惕，谨防上当受骗。

孔宁

## 一场悲剧后，兄妹俩的成长有了“新依靠”

### ——聊城市、冠县两级检察院联动救助困境未成年兄妹纪实

一场家庭琐事引发的悲剧，让刘小明(化名)、刘小红(化名)这对未成年兄妹一夜之间失去父母抚养，沦为孤儿，生活、学业、心理均陷入重重困境。危急时刻，聊城市、冠县两级检察院主动扛起司法为民责任，迅速启动未成年人司法救助程序，联动多方凝聚帮扶合力，以精准救助、长效关怀破解孩童成长难题，践行检察使命、传递司法温度，是困境未成年入综合保护的一次生动实践。

### 惨剧降临：花季孩童深陷多重困境

原本在父母呵护下安稳生活的刘小明、刘小红兄妹，因一场家庭冲突，母亲离世，父亲入狱，家庭就此破碎。两个孩子均未成年，既无独立生活能力，也无稳定经济来源，基本衣食住行失去保障；突如其来的至亲离世，更给年幼的心灵留下深重创伤，使他们深陷恐惧与悲痛，学业也因此受阻，成长之路布满阴霾。

承办检察官在案件办理过程中，主动摸排困境未成年人救助线索，第一时间核

实兄妹二人的艰难处境，并着手谋划帮扶方案，全力破解孩子面临的生活、学业、心理三重困境，绝不让他们因案失学、因案致困，用检察力量为困境孩童筑牢守护屏障。

针对该案“因案致孤、情况特殊”的特点，2025年10月，聊城市、冠县两级检察院打破层级壁垒，上下协同、高效发力，迅速开通司法救助“绿色通道”，简化审批流程、压缩办理时限，高效落实司法救助资金。冠县检察院为哥哥刘小明发放司法救助金2万元，聊城市检察院同步为妹妹刘小红发放司法救助金2万元，共计4万元司法救助金足额及时发放到位。这笔“救命钱”第一时间解决了兄妹二人衣食住行的燃眉之急，筑牢了基本生活底线，让他们在绝境中感受到了国家司法救助的坚实依靠与暖心关怀。

### 府检联动：精准救助筑牢成长根基

聊城市县两级检察机关摒弃单一资金救助的传统模式，着力构建“经济纾困+

政策兜底+身心护航”的全链条综合救助体系，全程紧盯、逐项落实，做实司法救助“后半篇文章”，全方位守护兄妹二人的成长之路。

为破解“短期救助”的局限性，检察机关深化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机制，主动担当牵头职责。今年3月，冠县检察院依托县综治中心，高效联动民政部门，全程协助刘小明、刘小红办理孤儿儿童身份认定，依规将二人纳入孤儿儿童保障政策体系，兄妹二人得以长期稳定领取专项救助金，实现从“临时纾困”到“长效保障”的转变，彻底解决他们的长远生活顾虑，筑牢生存发展根基。

兼顾物质保障与身心成长，检察机关精准对接教育部门及孩子就读学校，定制个性化帮扶方案，全力守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一方面，协调专业心理咨询师常态化开展一对一心理疏导，耐心安抚情绪、抚平心灵创伤，引导孩子逐步走出心理阴霾、重拾生活信心；另一方面，全面落实教育帮扶政策，为兄妹二人全额免除学费，消除学业后顾之忧，保障其平等受教

育权，助力他们安心重返校园，在正常的学习生活中逐步修复伤痛、向阳成长。

### 初心如磐：温情守护彰显检察担当

此次救助聚焦困境未成年人核心需求，实现了检察司法救助与民政、教育等社会救助的无缝衔接，既解燃眉之急，又谋长远之策，既保生活无忧，又护身心安康，充分彰显了未成年人司法保护的精度、力度与温度。

一直以来，聊城检察机关始终紧盯因案致孤、因案致困等重点未成年人群体，常态化摸排线索、规范化开展救助、全方位落实帮扶。以此案为契机，下一步，聊城检察机关将为兄妹二人建立专属帮扶档案，常态化开展跟踪回访，动态掌握其生活、学业、心理状况，及时优化调整帮扶措施；同时持续深化完善司法救助与社会救助衔接机制，延伸检察保护触角，以更精准、更暖心的履职，守护更多困境未成年人平安成长，让司法温情照亮每一段稚嫩的成长之路。

范士博 张颖